

國防大學管理學院 101 學年度碩士班入學考試試題

身分：全時進修軍費生(甲組)

所別：法律學系碩士班

科目：刑法暨陸海空軍刑法

※請詳附理由作答※

一、下列情形如何論罪？30%

(一)、非軍人甲教唆並幫助現役軍人乙長期逃亡，乙才出營區，就在大門門口被
。 攔截，甲、乙之罪責為何？

(二)、非軍人 X 教唆非軍人 Y 幫助現役軍人 Z 短期缺職罪，但未逾六日，Z 即被
捕回營，X、Y、Z 之罪責為何？

(三)、士兵 A 未經許可私自代他人執勤衛兵勤務，攜械逃亡，如何論罪？

二、甲為中校營長，乙為其駕駛兵，某夜，乙載甲前往該旅司令部受領演習命令，行
經某處，遭飆車騎士丙自後追撞，丙彈出機車外，倒地受傷，乙判斷已遭他車
追撞，隨即路邊停車，並向甲報告，欲下車查看，甲以任務為先，命乙繼續前
進，丙則因無人救助，不治身亡，該肇事責任後經鑑定為“乙超速，而丙為肇
事主因”請詳論甲、乙之罪責？30%

三、甲、乙二人共同於夜間，由甲侵入丁宅行竊，乙則於門口把風，甲竊得金飾時，
驚醒睡夢中之丁，丁起身欲逮甲，甲大喊“被發現了，快跑！”乙遂匆忙逃離，
丁追逮甲至屋外馬路，甲正苦於無法脫身時，恰巧友人丙路過此地，甲告知丙
行竊之事，央求丙擊退丁，並答應事後酬謝，丙隨即持木棍將丁毆傷，甲、丙
遂得以脫身，事後，甲發現竊得的金飾，於丁追逮過程中，遺留在丁宅。問甲、
乙、丙三人之罪責？40%